

承德市人民政府

承德市人民政府 关于发布承德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清单 (2023年版)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、自治县人民政府,承德高新区、御道口牧场管理区管委会,市政府各部门:

为提升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水平,科学指导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,依据《承德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年)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,对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进行动态更新,形成了《承德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清单(2023年版)》。现予发布,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:承德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清单(2023年版)

